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宏泰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0年10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陈毓洁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。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监事会审议情况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20年10月31日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李会玲女士、胡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。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14日

附件：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候选人简历

李会玲女士：1982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共预备党员。2004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无锡新宏泰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，历任体系推进员、品保科科长；2008年11月至今在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品保科科长、人事科科长。2017年1月至今任办公室主任。

胡君女士：1983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共预备党员。2005年3月至2005年7月在无锡新宏泰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开关计划员；2005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无锡新宏泰有限工作任业务科内勤；2008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公司业务科内勤，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业务科科长。